

证券代码：836680

证券简称：中天新材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
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因结合目前经济下行、需求萎缩的现状及公司下一步的发展，为进一步提高决策效率，降低信息披露成本，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21日、2023年7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于2023年8月1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

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8 月 16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 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后，中天新材主动与 13 户异议股东建立联系，并对保护措施进行详细的解释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10 户异议股东提出回购申请，并与中天新材、中发炼铁就回购股份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或《股份回购协议》；1 户异议股东表示愿意继续持有中天新材股份，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出具《确认函》，确认已知晓中天新材拟终止挂牌的事项，并决定继续持有中天新材 1,000 股股份；2 户异议股东分别持有 100 股，已知悉中天新材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项，但未明确表达回购意愿。为了更好地保护异议股东利益，确保所有异议股东能够受到公平对待，中发炼铁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针对上述异议股东作出了回购承诺，中天新材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补充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3-021。中天新材持续与上述异议股东保持沟通，上述异议股东仍可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回购申请。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建章

联系电话：0519-83188555-2030

邮箱：1072467694@qq.com

联系地址：江苏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连江桥吕南路2号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2504号）

常州中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